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3	22,212	26,351
其他收入		2,118	843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5,070)	(6,575)
項目服務之外判費用		(10,005)	(11,55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5,248	1,008
僱員福利開支		(30,785)	(13,748)
折舊		(809)	(866)
其他開支	5	<u>(30,287)</u>	<u>(24,473)</u>
除稅前虧損		(47,378)	(29,017)
所得稅開支	6	<u>(1,160)</u>	<u>(151)</u>
年內虧損		<u><u>(48,538)</u></u>	<u><u>(29,168)</u></u>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6,055)	(26,803)
非控股權益		<u>(2,483)</u>	<u>(2,365)</u>
		<u><u>(48,538)</u></u>	<u><u>(29,168)</u></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虧損(港仙)			(經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7	<u>1.42</u>	<u>(0.88)</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u>(48,538)</u>	<u>(29,168)</u>
其他全面虧損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撥回儲備	(3,023)	—
— 貨幣匯兌差額	<u>(336)</u>	<u>(1,258)</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51,897)</u>	<u>(30,426)</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9,414)	(28,061)
非控股權益	<u>(2,483)</u>	<u>(2,365)</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51,897)</u>	<u>(30,42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69	6,353
投資物業	8	149,175	29,426
勘探及評估資產	9	57,267	50,048
商譽		3,334	3,334
持有至到期財務資產		48,283	48,452
		<u>263,728</u>	<u>137,613</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42,405	28,517
應收貿易賬款	11	6,828	8,6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48	6,562
現金及銀行結存		220,614	157,565
		<u>277,295</u>	<u>201,269</u>
總資產		<u>541,023</u>	<u>338,88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8,878	259,184
其他儲備		486,749	214,059
累計虧損		(28,145)	(175,048)
		<u>497,482</u>	<u>298,195</u>
非控股權益		<u>28,195</u>	<u>25,726</u>
總權益		<u>525,677</u>	<u>323,92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70	89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2	5,888	5,70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388	8,363
		<u>13,276</u>	<u>14,063</u>
總負債		<u>15,346</u>	<u>14,961</u>
總權益及負債		<u>541,023</u>	<u>338,882</u>
流動資產淨值		<u>264,019</u>	<u>187,206</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作出修訂。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呈報之各年度內貫徹應用。

(a)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採納之新訂／經修訂會計準則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相關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法
二零一四年年度改進	對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ii) 於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未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年度改進項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對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年度改進項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對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銷售或註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之轉移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³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收入確認的新準則。此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造合同)。新準則的原則為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此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採納。

管理層現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已確定下述處理很可能受到影響：

- 服務收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確認獨立履約責任，這有可能影響收入的確認時間。
- 履行合同時產生的若干成本的會計處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被支銷的若干成本可能需要確認為資產，及
- 退貨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在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報從客戶收回貨品的權利和退款責任。

現階段，本集團未能估計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本集團將在未來十二個月對影響作出更詳細的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必須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目前，本集團預計不會在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新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差不多所有租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根據該新準則，資產（該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被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對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改變。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857,000港元。然而，本集團仍未釐定該等承擔將導致資產和負債就未來付款確認的程度，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利潤和現金流量分類。

若干承擔或會由短期和低價值租賃所涵蓋，同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部分承擔可能與不符合租賃的安排有關。

此新訂準則必須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目前，本集團預計不會在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沒有其他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3. 收入

本集團於年內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費用	19,896	25,030
租金收入	<u>2,316</u>	<u>1,321</u>
	<u>22,212</u>	<u>26,351</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呈報經營分部為：(i)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ii)物業投資；(iii)遊艇建造；及(iv)礦產勘探。

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執行董事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按分部業績之計算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該計算基準為收入減直接與收入相關之開支(但不包括折舊)。除下文所述者外，向董事提供之其他資料乃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算。

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集中管理之資產。

在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銷售或其他交易存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及業績

	網絡解決 方案及項目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遊艇建造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19,896</u>	<u>2,316</u>	<u>—</u>	<u>—</u>	<u>22,212</u>
分部業績	<u>3,785</u>	<u>1,943</u>	<u>—</u>	<u>—</u>	<u>5,728</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	—	(112)	(264)	(47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5,248	—	—	5,248
未分配開支(附註a)					(59,995)
利息收入					<u>2,111</u>
除稅前虧損					<u>(47,378)</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附註b)	2	114,837	8	7,219	122,066
未分配資本支出					<u>128</u>
					<u>122,194</u>

附註：

(a) 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產生自企業層面的未分配僱員福利開支、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及分擔行政服務之補償。

(b) 此乃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添置有關。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及業績

	網絡解決 方案及項目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遊艇建造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25,030</u>	<u>1,321</u>	<u>—</u>	<u>—</u>	<u>26,351</u>
分部業績	<u>5,673</u>	<u>1,009</u>	<u>—</u>	<u>—</u>	6,6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	—	(92)	(340)	(52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1,008	—	—	1,008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	—	—	(507)	(507)
未分配開支(附註a)					(36,515)
利息收入					<u>841</u>
除稅前虧損					<u>(29,017)</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附註b)	25	—	177	18,847	19,049
未分配資本支出					<u>61</u>
					<u>19,110</u>

附註：

(a) 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產生自企業層面的未分配僱員福利開支及分擔行政服務之補償。

(b) 此乃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添置有關。

分部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網絡解決方 案及項目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遊艇建造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計	<u>7,632</u>	<u>149,971</u>	<u>47,635</u>	<u>57,786</u>	263,024

未分配：

現金及銀行結存					220,614
其他未分配資產					<u>57,385</u>

綜合總資產

541,023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網絡解決方 案及項目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遊艇建造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計	<u>10,895</u>	<u>29,899</u>	<u>31,010</u>	<u>50,831</u>	122,635

未分配：

現金及銀行結存					157,565
其他未分配資產					<u>58,682</u>

綜合總資產

338,882

本集團位於香港，主要於三大地區經營業務：

香港：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物業投資及遊艇建造

中國內地：物業投資

蒙古：礦產勘探

地區間並無銷售，亦無其他交易。

	非流動資產		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180,100	67,159	21,329	25,452
中國內地	25,875	19,656	883	899
蒙古	57,753	50,798	—	—
	<u>263,728</u>	<u>137,613</u>	<u>22,212</u>	<u>26,351</u>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入按客戶所在地點／國家釐定。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點／國家釐定。

收入約11,88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541,000港元)乃來自一名最大客戶(二零一六年：一名)，該客戶佔本集團收入之10%或以上。收入歸屬於香港之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分部。

5. 其他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490	1,36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0)
— 非審核服務	23	22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373	312
匯兌虧損／(收益)一淨額	459	(11)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附註9)	—	507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2,307	2,50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不包括董事及僱員)	9,292	—
法律及專業費用	3,199	5,141
按成本基準分擔行政服務之補償	10,415	9,486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撥回儲備(附註)	<u>(3,023)</u>	<u>—</u>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北京新世界數碼科技有限公司。與註銷有關之收益3,023,000港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該收益主要來自撥回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匯兌儲備。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六年：無）。海外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當前稅率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2	—
遞延稅項		
— 出現暫時差異	<u>(1,172)</u>	<u>(151)</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u>(1,160)</u></u>	<u><u>(151)</u></u>

7. 每股虧損

(a) 基本

年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u>(46,055)</u></u>	<u><u>(26,803)</u></u>
		(經重列) (附註)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u>3,252,722</u></u>	<u><u>3,040,760</u></u>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計算，當中經假設攤薄潛在普通股獲悉數行使後調整。本公司擁有一類攤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使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及於被視為行使或轉換購股權時假設將無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概無假設本公司發行的購股權將獲行使，理由是其將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構成反攤薄影響。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完成之供股之紅利部分作出調整。

8.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初	29,426	29,660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附註13)	114,837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5,248	1,008
貨幣匯兌差額	(336)	(1,242)
年終	<u>149,175</u>	<u>29,426</u>

於損益確認的投資物業金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2,316	1,321
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373)	(312)
	<u>1,943</u>	<u>1,009</u>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意達專業服務有限公司(二零一六年：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該估值師持有獲認可的相關專業資格，且對所估值投資物業的地點及領域擁有相關經驗。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

9. 勘探及評估資產

本集團於蒙古南部及西部擁有礦藏勘探許可證。收購後，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添置，相當於勘探活動直接應佔之地質及地質物理成本、鑽井及勘探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初	50,048	31,729
添置	7,219	18,826
撤銷(附註)	—	(507)
年終	<u>57,267</u>	<u>50,048</u>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董事進行充分評估後將一項沒有投資潛力的勘探許可證返還予蒙古政府，並撤銷此許可證的相關成本包括相關勘探成本。

10.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原材料	694	2,438
在製品	41,523	25,897
製成品	188	182
	<u>42,405</u>	<u>28,517</u>

1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u>6,828</u>	<u>8,625</u>

本集團給予客戶平均30日至60日之賒賬期。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1至30日	3,582	5,505
31至60日	476	630
61至90日	996	324
91日以上	1,774	2,166
	<u>6,828</u>	<u>8,625</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為3,12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92,000港元)。此乃涉及多名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獨立客戶(貿易應收款項約1,52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24,000港元)除外，該筆受爭議的款項涉及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的工程欠款，現正透過訴訟向客戶追回)。根據外部法律意見，管理層認為該筆款項極大可能被收回。該等應收貿易賬款按逾期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逾期1至30日	1,444	572
逾期31至60日	55	256
逾期61至90日	61	435
逾期91至180日	1,566	1,629
	<u>3,126</u>	<u>2,892</u>

12.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928	2,487
31至60日	831	183
61至90日	17	653
91至180日	<u>2,112</u>	<u>2,377</u>
	<u>5,888</u>	<u>5,700</u>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omet Eagle Limited及Star Power Global Limited訂立協議以自獨立第三方收購星輝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星輝」)及盛能企業有限公司(「盛能」)之全部股權，現金代價分別約為62,513,000港元及51,011,000港元(「該等交易」)。星輝於香港中環單獨擁有一處寫字樓及一個停車位，而盛能於香港灣仔單獨擁有一處寫字樓。該等交易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完成。

於收購完成日期，盛能及星輝的資產及負債之相關公平值如下：

	盛能 千港元	星輝 千港元
代價：		
包括交易成本之已付現金代價	<u>51,712</u>	<u>63,289</u>
	千港元	千港元
於收購時已確認之公平值		
投資物業	51,701	63,136
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43
可收回所得稅	—	158
現金及銀行結餘	—	47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9)</u>	<u>(520)</u>
	<u>51,712</u>	<u>63,289</u>
		千港元
於收購時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15,001
已獲現金及銀行結餘		<u>(472)</u>
		<u>114,529</u>

該等交易被視為資產收購及本集團按其於完成日期之公平值基準分配資產及負債組別之成本至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就此，初始投資物業成本款項包括(i)已付代價，(ii)直接因收購事項產生的直接成本，及(iii)於完成日期獲取／承擔的星輝及盛能現金及銀行結存以及負債淨額的公平值。於收購事項直接產生之直接成本包括佣金及法律費用約為1,313,000港元。於收購投資物業完成時撥作資本之初始成本總額約為114,837,000港元。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獲本集團管理層授權但尚未訂約的蒙古勘探活動資本支出總額為14,88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516,000港元)。由Mission Wealth Group的股權持有人按出資比例向勘探活動投入的資本支出及本公司的承擔金額合共為7,59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443,000港元)。

於年終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支出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勘探鑽孔	1,404	5,742
遊艇建造	<u>6,759</u>	<u>5,849</u>
	<u><u>8,163</u></u>	<u><u>11,591</u></u>

於年底，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已訂約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二零一六年：無)。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協議以收購一處位於香港告士打道77-79號富通大廈十九樓(或稱為停車場平台層以上十五樓)之物業及兩個位於三樓之64及65號停車位(「收購事項」)，代價為141,525,000港元，須待協議所載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完成。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間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止期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成員資格，所有填妥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1. 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網絡及項目」）

網絡及項目於今年遇到挑戰。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的25,000,000港元降至二零一七年的19,900,000港元，減少了20.5%。

就分部業績而言，網絡及項目分部溢利同比下降33.3%至3,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700,000港元)。

網絡及項目收入來自銷售電訊解決方案、企業解決方案、項目服務及系統維護。收入細分如下：

- (i) 來自電訊解決方案的收入為4,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200,000港元)；
- (ii) 來自企業解決方案的收入為1,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200,000港元)；
- (iii) 來自項目服務的收入為11,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800,000港元)；及
- (iv) 來自系統維護的收入為1,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00,000港元)。

造成財政年度財務表現不盡人意的主要原因為：

- (a) 潛在客戶在作出資本投資或重置決策時態度十分謹慎；
- (b) 過去兩年我們主要供應商的合併及收購造成市場重新洗牌，且招來更多經銷商及競爭對手；
- (c) 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尤其是企業解決方案)，網絡及項目面臨利潤率縮減；及
- (d) 網絡普及日益增長加劇了市場及價格透明度，這對我們的利潤率造成嚴重損害。

在不同收入來源中，來自項目服務的收入最高但利潤率最低。來自項目服務的收入主要來源於與香港一家移動運營商訂立蜂窩點安裝合約。就電訊解決方案業務而言，網絡及項目發掘的RAD Data Communications、Oscilloquartz及SwissQual產品很受香港市場從業人士歡迎。

於過往財政年度，網絡及項目向一家主要承包商提出2,400,000港元（即有關合約連同其他浮動訂單的總金額）索賠。網絡及項目仍在積極提出訴訟，預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進行案件管理傳票聆訊。

2. 物業投資

為使本集團物業投資組合多樣化，本集團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收購兩項位於香港之商業物業。除於灣仔新收購的寫字樓外，所有投資物業於財政年度期間已悉數出租。

3. 遊艇建造及貿易

於財政年度期間，第一個型號的遊艇建造工程進展良好。遊艇建造預定於二零一七年年底竣工。

4. 勘探及評估礦藏資源

有關本集團於蒙古國的四項勘探許可之二零一七年勘探計劃製定詳情如下：

- (a) 許可證號碼12999—藉助涵蓋區域規模填充地質填圖、靶區結構變換填圖、地質測量（單極—偶極激發極化及重力）、金剛石岩心鑽探、地表岩石碎片及岩心鑽探採樣、地質化學、岩石學及礦物學的多項研究的勘探活動主要於兩個目標地區進行多金屬超標研究；
- (b) 許可證號碼13598—藉助涵蓋靶區結構變換填圖、鑽探、地表岩石碎片及岩心鑽探採樣、地質化學、岩石學及礦物學的多項研究的勘探活動主要於一個目標地區進行鉬及銅超標研究；
- (c) 許可證號碼13593—藉助涵蓋區域規模地質填圖、靶區結構變換填圖、地質測量（磁測、單極—偶極激發極化及重力）、地表岩石碎片採樣、地質化學、岩石學及礦物學的多項研究的勘探活動主要於一個目標地區進行多金屬超標研究；及
- (d) 許可證號碼13595—勘探活動涵蓋地質評估協調工作，以發掘新的勘探目標。

二零一七年勘探預算約為21,000,000港元。勘探團隊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動員。

財務回顧

1. 業績分析

於財政年度期間，本集團收入減少至22,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6,400,000港元)。本集團約89.6%(二零一六年：95.0%)的收入來自網絡及項目業務分部。

其他收入劇增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上個財政年度末投資的兩項企業債券利息收入約1,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00,000港元)的全年效應影響。

本集團財政年度底的投資物業公平值乃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估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賬面值增加406.9%至149,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9,400,000港元)。賬面值增長淨值包括(i)於財政年度收購兩項收購成本114,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的香港商業物業；(ii)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5,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00,000港元)；及(iii)我們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產生貨幣匯兌虧損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00,000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i)就二零一七年四月授出購股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12,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00,000港元)；及(ii)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本公司與本公司主席魯連城先生(「魯先生」)訂立一份每月酬金500,000港元，固定任期為三年的服務合約所致。

其他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授出購股權，本集團若干顧問提供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9,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的股本及儲備為497,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98,200,000港元)。於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於扣除開支之前通過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認購價0.18港元進行供股，籌得約233,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配售一般授權項下之新股，並籌得約102,800,000港元(「所得款項」)。於財政年度，所得款項已全數動用以收購兩項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一六年：無)。

3. 負債水平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負債水平(二零一六年：無)。

4. 外匯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香港、中國及蒙古。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制定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要貨幣風險。

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業務前景及發展

根據最新經濟數據，香港經濟預計較二零一六年有更佳表現，但全球經濟前景仍不明確。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網絡及項目分部手頭合約總額為9,200,000港元。於該合約總額中，24.0%屬銷售網絡解決方案及維護，餘下款項屬項目服務。

除專注於現有產品及解決方案外，網絡及項目正尋求更多新商機以拓展其客戶基礎。為將香港打造成為世界領先智能城市，使用物聯網(「物聯網」)成為主要市場趨勢。網絡及項目正嘗試通過與一家領先物聯網夥伴合作從而尋求物聯網商機。

儘管香港經濟環境逐漸好轉，為扭轉網絡及項目之業務表現，網絡及項目仍需時間克服眾多挑戰。

於物業投資分部，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收購位於灣仔一處寫字樓。上述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完成。本公司預期該收購事項將於緊隨完成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

於遊艇建造分部，本集團可能會於完成第一款遊艇後對遊艇建造業務作出整體檢討。

同時，本集團將謹慎地探討開拓現有商業部門以外之新投資商機以便擴大收入基礎。

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共有3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六年：30名)。有關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以彼等的表現、資歷及能力為依據。董事的薪酬則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營運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字而審閱及釐定。本集團亦就員工培訓及發展提供適當培訓課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同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及提升股東利益之重要性。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有共同維護股東利益及提升其價值之責任。董事會亦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可促進公司在穩健的管治架構下迅速發展，並加強股東及投資者之信心。

於財政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下列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 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同時亦履行行政總裁之責任。魯先生擁有領導董事會所需之領袖技能，並廣泛了解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由於現有架構能有效促進本公司制訂及實施策略，故對本公司而言更為合適。

- ii.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

現任非執行董事均無委以指定任期，此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條文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規定寬鬆。

- ii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至A.5.4條規定須成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配合發行人之企業策略。

本公司並無按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認為，不時檢討該等事宜及作出決策乃全體董事會的責任。董事會已於其內部政策中載列挑選董事的準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任何新委任董事須於下一次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外，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的董事重選程序及股東提名一名董事的權利，皆為確保選出合適人選，有效地為董事會服務。

- iv.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因其他事務而未出席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一名執行董事已主持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之提問（如有）。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渠道。本公司之審核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亦有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問題。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自訂守則（「守則」）及本集團可能持有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僱員指引」），其條款不較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

於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前六十日期間或由相關財政年度結束至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不得買賣本公司之證券及衍生產品，直至該等業績刊發為止。

於緊接半年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前三十日期間或由相關財政季度或半年期間結束至半年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不得買賣本公司之證券及衍生產品，直至該等業績刊發為止。

公司秘書將於有關期間開始前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發出備忘。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以書面確認彼等於整個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年度業績審核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行同意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數據與本集團根據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就財務信息執行商定程序的委聘工作」下的委聘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應用指引第730號「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的核數師指引」編製的該年度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偉彪先生、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及李企偉先生。劉偉彪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且具備合適之專業資格、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之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報

業績公告分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isionvalues.com.hk)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要求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財政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其中魯連城先生和何厚鏘先生為執行董事，魯士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劉偉彪先生及李企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